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A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4)

自願性公告

與中國聯合網絡通信有限公司訂立戰略合作協議

本公告乃由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作出的自願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四日，本公司與中國聯合網絡通信有限公司(「中國聯通」)訂立戰略合作協議(「戰略合作協議」)。雙方本著「發揮優勢、分享優勢、深度合作、共服社會」的原則，充分發揮各自的專業優勢，在燃氣行業及物聯網化、數字化、智能化領域建立戰略合作關係，積極探索燃氣產業上下游，構建行業標準及中國燃氣生態圈。

本公司在原有業務的基礎上，將圍繞微管網、增值業務、綜合能源服務、數字化服務等方面，重點打造新的業務增長點。通過數字化能力提升企業運營效率，更是本公司始終追尋的核心競爭力。與中國聯通戰略合作，對雙方意義重大。借助中國聯通的FDD-LTE大帶寬，LTE PSM低功耗、自主模組雁飛Cat.1、雲網融合等通信級能力，對本公司的物聯網業務，實現了高安全、低成本、服務可靠、全區域覆蓋的支撐，尤其對本公司現有的農村氣代煤和微管網業務的拓展，形成了全方位的智能化運營能力。通過此次戰略合作，為本公司的數字化戰略轉型打下堅實基礎，對整體燃氣行業的產業升級具有標誌性的意義。

根據戰略合作協議，本公司及中國聯通同意以下合作內容：

1. 以物聯網燃氣錶具的規模化應用和推廣為觸點，共同打造燃氣行業工業互聯網系統

中國聯通將為本公司提供以NB-IOT物聯網燃氣錶和4G/5G大流量商業計量錶為核心的端到端一體化、一站式解決方案，為本公司在全國範圍內推廣和使用物聯網燃氣錶提供基於網絡、模組、方案板和平台為核心能力的服務保障和優惠的資費價格，為本公司實現千萬級別海量燃氣設備的接入及運營管理提供全方位的保障。

2. 推動建立完善燃氣物聯網行業技術標準，打造數據化平台產品

雙方共同制定和完善物聯網燃氣錶具的技術標準。通過推動物聯網錶具技術的升級改造，智能終端與雲端之間的解耦連接、安全可信通道、消息即時通信、物聯設備遠程管理等方面的技術，實現設備資產、連接管理、設備管理、用戶管理等功能穩定運行，形成數據採集通訊規範，增強數據共享能力，提高後端大數據分析應用水平。

3. 研究和推廣5G+智慧燃氣綜合解決方案，為智慧城市治理、智慧社區、智慧家庭提供精準服務和產品

雙方共同研究打造5G+智慧燃氣融合套餐，燃氣增值業務、運行感知、流量管理以及智慧社區、智慧家庭、惠民生活等多領域、多場景下的智慧應用和融合產品，並形成具有領先優勢、且能夠規模化、商業化推廣的5G+智慧燃氣解決方案。

4. 積極探索智慧燃氣運營新模式，以試點城市為樣板打造智慧燃氣平台以成為智慧城市重要構成

雙方積極探索物聯網創新運營模式，合作開展燃氣數據服務模式，由本公司安排試點城市與中國聯通開展從物聯網燃氣錶到燃氣數據一攬子運營服務和供應鏈金融解決方案，涵蓋整體燃氣錶具在內的全流程平台化數據服務。

全新的商業模式將推動本公司從物聯網錶具採購進一步轉向數據服務採購，並在數據運營和增值服務上不斷提升客戶價值，全面協助本公司實現全國燃氣數字化運營管理模式的轉型升級，為未來燃氣市場提供更強大的發展引擎。

5. 燃氣報裝與中國聯通套餐業務深度融合，協同開發、壯大市場客戶規模

針對家庭用戶報裝燃氣業務產生的燃氣工程安裝費等金額較大的一次性支付費用，雙方可結合各自的市場及營銷優勢，提升用戶報裝燃氣及使用中國聯通套餐的積極性，促進雙方業務發展。

此外，雙方將融合「燃氣業務」與「套餐業務」的業務特點，共同探索聯合產品、聯合營銷、營業場所互相推介等新商務合作模式，帶動雙方業務發展。

6. 雙方用戶積分合作，擴大用戶產品和服務選擇的多樣性

中國聯通與本公司建立用戶積分合作，實現雙方平台積分對接，使用中國聯通積分按照一定比例抵扣線上燃氣繳費金額和網上購物金額，通過「中燃慧生活」線上繳費服務和線上購物提升中國聯通積分使用率，帶動雙方用戶的發展。

有關中國聯通的資料

中國聯通是一家綜合性電信運營企業。公司在國內31個省(自治區、直轄市)和境外多個國家和地區設有分支機構。融合重組後的中國聯通擁有覆蓋全國、通達世界、結構合理、技術先進、功能強大的現代通信網絡，主要經營移動通信業務，國內、國際固定電話網絡與設施，語音、數據、圖像及多媒體通信與信息服務，電信增值業務，與通信及信息業務相關的物聯網業務、系統集成業務等，以及國家批准的其它業務。

訂立戰略合作協議的理由和裨益

本集團認為訂立戰略合作協議將利於雙方發揮各自優勢和資源，並透過對燃氣物聯網關鍵技術、物聯網終端、物聯網平台及應用、物聯網典型運營模式等方面的研究和合作，進一步推進中國在燃氣及物聯網領域行業的發展，本公司也從而取得更大的企業效益與社會效益，並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董事總經理及總裁
劉明輝

香港，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劉明輝先生、黃勇先生、朱偉偉先生、李晶女士及劉暢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劉明興先生、姜新浩先生及Mahesh Vishwanathan IYER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以及趙玉華先生、毛二萬博士、陳燕燕女士及張凌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